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  
民國 101 及 100 年度第一季  
(股票代碼 2485)

公司地址：新北市中和區員山路 512 號 7 樓  
電 話：(02)2225-1929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1 及 100 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四、	資產負債表	5 ~ 6
五、	損益表	7
六、	股東權益變動表	不適用
七、	現金流量表	8
八、	財務報表附註	9 ~ 32
	(一) 公司沿革	9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 ~ 12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2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3 ~ 20
	(五) 關係人交易	20 ~ 22
	(六) 抵(質)押之資產	22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2 ~ 23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23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23

項	目	頁	次
(十)	其他	23 ~ 25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26 ~ 32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6 ~ 28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8 ~ 30	
	3. 大陸投資資訊	30 ~ 32	
(十二)	營運部門資訊	32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1)財審報字第 12000180 號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1 及 100 年 3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1 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七)所述，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1 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對採權益法評價長期股權投資，其所認列之投資損益及暨附註十一所揭露轉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均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及揭露，本會計師並未核閱該等財務報表；截至民國 101 及 100 年 3 月 31 日止，其相關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含長期股權投資貸方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959,963 仟元及新台幣 875,728 仟元，民國 101 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淨額分別計新台幣 12,200 仟元及新台幣 29,402 仟元。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 100 年度第一季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保留式核閱報告在案，備供參考，而民國 101 年度第一季之合併財務報表現正編製中，本會計師尚未核閱。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葉翠苗

會計師

蕭金木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58737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33095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1 年 4 月 2 7 日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1 年 3 月 31 日		100 年 3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一)	\$ 3,675,779	44	\$ 2,795,181	33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	四(二)	-	-	684,931	8
135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29,520	1	29,465	1
136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流動	四(六)	59,040	1	-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25,258	-	42,087	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三)	1,445,366	17	1,608,506	19
1150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淨額	四(七)及五	209,378	3	175,401	2
1178	其他應收款		25,547	-	18,184	-
1180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五	17,791	-	276,233	3
120X	存貨	四(四)	353,916	4	449,426	5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	四(十二)	92,086	1	91,868	1
1291	受限制資產	六	88,560	1	110,000	1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 其他		16,418	-	24,505	-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6,038,659</u>	<u>72</u>	<u>6,305,787</u>	<u>74</u>
<b>基金及投資</b>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四(五)	81,136	1	95,567	1
149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非流動	四(六)	-	-	88,395	1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四(七)	963,832	11	878,152	11
14XX	<b>基金及投資合計</b>		<u>1,044,968</u>	<u>12</u>	<u>1,062,114</u>	<u>13</u>
<b>固定資產</b>						
<b>成本</b>						
1501	土地		471,060	6	471,060	6
1521	房屋及建築		390,974	5	389,800	5
1531	機器設備		268,754	3	288,690	3
1551	運輸設備		3,688	-	3,603	-
1561	辦公設備		32,900	-	32,539	-
1681	其他設備		433,586	5	423,215	5
15XY	<b>成本及重估增值</b>		1,600,962	19	1,608,907	19
15X9	減：累計折舊	四(八)	( 784,510 )	( 9 )	( 768,582 )	( 9 )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4,773	-	5,139	-
15XX	<b>固定資產淨額</b>		<u>821,225</u>	<u>10</u>	<u>845,464</u>	<u>10</u>
<b>無形資產</b>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191	-	4,143	-
<b>其他資產</b>						
1800	出租資產	四(九)及七	180,131	2	182,558	2
1820	存出保證金	六	57,094	1	74,009	1
1830	遞延費用		944	-	1,143	-
185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 關係人	五	219,100	3	-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 非流動	四(十二)	7,042	-	2,263	-
18XX	<b>其他資產合計</b>		<u>464,311</u>	<u>6</u>	<u>259,973</u>	<u>3</u>
1XXX	<b>資產總計</b>		<u>\$ 8,369,354</u>	<u>100</u>	<u>\$ 8,477,481</u>	<u>100</u>

(續次頁)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1 年 3 月 31 日		100 年 3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負債</b>						
2120	應付票據		\$ 165,853	2	\$ 204,076	2
2140	應付帳款		531,783	7	578,951	7
2160	應付所得稅	四(十二)	111,070	1	189,117	2
2170	應付費用	四(十)	443,643	5	469,486	6
2281	預收款項		95,434	1	52,397	1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 其他		3,458	-	3,332	-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1,351,241</u>	<u>16</u>	<u>1,497,359</u>	<u>18</u>
<b>其他負債</b>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四(十一)	93,551	1	86,194	1
2820	存入保證金		1,800	-	1,800	-
2888	其他負債 - 其他	四(七)	1,063	-	3,488	-
28XX	<b>其他負債合計</b>		<u>96,414</u>	<u>1</u>	<u>91,482</u>	<u>1</u>
2XXX	<b>負債總計</b>		<u>1,447,655</u>	<u>17</u>	<u>1,588,841</u>	<u>19</u>
<b>股東權益</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十三)	3,176,890	38	3,176,890	38
<b>資本公積</b>						
3211	普通股溢價	四(十四)	503,594	6	503,594	6
3260	長期投資		34,188	-	32,046	-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十五)	897,100	11	794,295	9
3350	未分配盈餘		2,250,195	27	2,356,777	28
<b>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b>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62,513	1	25,038	-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2,781 )	-	-	-
3XXX	<b>股東權益總計</b>		<u>6,921,699</u>	<u>83</u>	<u>6,888,640</u>	<u>81</u>
<b>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b>						
<b>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b>		七	<u>\$ 8,369,354</u>	<u>100</u>	<u>\$ 8,477,481</u>	<u>100</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葉翠苗、蕭金木會計師民國 101 年 4 月 27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黃啟瑞

經理人：林慶輝

會計主管：何文順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b>營業收入</b>	五						
4110 銷貨收入		\$	2,045,899	100	\$	2,635,993	100
4170 銷貨退回		(	368)	-	(	381)	-
4190 銷貨折讓		(	2,169)	-	(	3)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2,043,362	100		2,635,609	100
<b>營業成本</b>	四(四)(十七)及五						
5110 銷貨成本		(	1,669,960)	(82)	(	2,166,028)	(82)
5910 營業毛利			373,402	18		469,581	18
<b>營業費用</b>	四(十七)						
6100 推銷費用		(	48,402)	(2)	(	81,375)	(3)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	58,830)	(3)	(	46,524)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67,622)	(3)	(	71,980)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74,854)	(8)	(	199,879)	(8)
6900 營業淨利			198,548	10		269,702	10
<b>營業外收入及利益</b>							
7110 利息收入			14,580	1		2,042	-
7160 兌換利益			-	-		48,610	2
7210 租金收入	七		2,877	-		2,868	-
7250 壞帳轉回利益			62,446	3		-	-
7480 什項收入			13,836	1		20,327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93,739	5		73,847	3
<b>營業外費用及損失</b>							
7510 利息費用		(	159)	-	(	66)	-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四(七)	(	12,200)	(1)	(	29,402)	(1)
7560 兌換損失		(	70,688)	(3)		-	-
7630 減損損失	四(五)	(	14,431)	(1)	(	402)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四(二)		-	-	(	424)	-
7880 什項支出		(	622)	-	(	629)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	98,100)	(5)	(	30,923)	(1)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94,187	10		312,626	12
8110 所得稅費用	四(十二)	(	37,295)	(2)	(	49,474)	(2)
9600 本期淨利		\$	156,892	8	\$	263,152	10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b>普通股每股盈餘</b>	四(十六)						
<b>基本每股盈餘</b>							
9750 本期淨利		\$	0.61	\$	0.49	\$	0.98
<b>稀釋每股盈餘</b>							
9850 本期淨利		\$	0.60	\$	0.49	\$	0.98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葉翠苗、蕭金木會計師民國101年4月27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黃啟瑞

經理人：林慶輝

會計主管：何文順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00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淨利	\$ 156,892	\$ 263,152
調整項目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	424
壞帳轉回利益	( 62,446 )	-
存貨(市價迴升利益)跌價損失	( 12,624 )	12,74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4,431	402
外幣金融商品匯率評價損失	8,497	139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2,200	29,402
折舊費用(含出租資產)	12,177	16,178
報廢及處分固定資產損失淨額	15	22
各項攤提	388	2,319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 590,000 )
應收票據及帳款	269,094	( 312,517 )
其他應收款	2,679	7,292
存貨	37,352	23,79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 5,221 )	3,030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6,159	543
應付票據及帳款	( 186,154 )	57,955
應付所得稅	32,902	46,277
應付費用	( 54,044 )	( 65,338 )
預收款項	42,951	9,393
其他流動負債	( 7,701 )	( 13,996 )
應計退休金負債	995	1,21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268,542</u>	<u>( 507,568 )</u>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其他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8,939	6,409
受限制資產減少	2,265	-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 7,223 )	( 11,556 )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減少	24,043	-
遞延費用增加	-	( 136 )
存出保證金減少	1,435	9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29,459</u>	<u>( 5,189 )</u>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存入保證金減少	-	( 1,753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 1,753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	298,001	( 514,510 )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377,778	3,309,69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675,779</u>	<u>\$ 2,795,181</u>
<b>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b>		
本期支付利息	\$ 159	\$ 66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9,614</u>	<u>\$ 166</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葉翠苗、蕭金木會計師民國 101 年 4 月 27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黃啟瑞

經理人：林慶輝

會計主管：何文順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於民國70年3月18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之規定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數位有線視訊傳輸系統(包括分配器及分歧器、信號引出座、多重開關、放大器等)、數位衛星通訊傳輸系統(包括低雜訊降頻器、超小型私人衛星通訊收發機等)及數位視訊產品及器材(包括數位視訊轉換器、高畫質電視接收機等)之研發、製造及買賣業務。
- (二)本公司股票原奉准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並於民國88年11月20日掛牌買賣；嗣奉台灣證券交易所核准自民國90年9月17日起股票轉上市掛牌買賣。
- (三)截至民國101年3月31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約為795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 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二)外幣交易

1.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作為入帳基準，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國外營運機構間具有長期投資性質之外幣墊款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3.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

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三)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 屬權益性質者採交易日會計；屬受益憑證係採交割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之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可轉換公司債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1.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 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固定製造費用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因各期中期間產量波動所產生之成本差異，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予以遞延。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七)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 採交割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
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3.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該迴轉不使帳面價值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

(八)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 20% 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凡與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損益，均加以沖

銷。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超過 50%或具控制力者，採權益法評價並按季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2. 對於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若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被投資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低至零為限，除非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有背書保證或意圖繼續支持該被投資公司，則按持股比例繼續認列投資損失；若對被投資公司已具控制能力者，除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本公司應全額吸收超過被投資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若該被投資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宜先歸屬本公司，直至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3. 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 (九) 固定資產及未供營業使用資產

1. 以成本為入帳基礎，對於購置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並予以資本化。
2. 折舊係依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採平均法計提。主要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為 40~55 年外，餘為 2~8 年。
3. 維護或修理支出於發生時列為當期費用，重大增添及改良支出，則予以資本化，並計提折舊。
4. 未供營業使用資產，按其公平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其他資產，差額列為當期損失，當期所計提之折舊費用，列於營業外費用及損失項下。

#### (十)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估計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3~5 年。

#### (十一)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 (十二) 退休金

1.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 15 年攤提。
2.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 (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2. 因研究發展支出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十四)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另依民國 97 年 3 月 31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 127 號函「上市上櫃公司員工分紅股數計算基準」，本公司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每股公平價值(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員工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五) 收入成本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六) 交割日會計

採用交割日會計時，對於交易日及交割日間公平價值之變動，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者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七) 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十八)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規定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而不於個別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減損(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 100 年第一季之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二) 營運部門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以取代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本公司民國 100 年第一季之淨利及每股盈餘。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庫存現金	\$ 2,302	\$ 1,940
支票及活期存款	1,478,357	1,052,666
定期存款	2,195,120	1,740,575
	<u>\$ 3,675,779</u>	<u>\$ 2,795,181</u>

(二)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流動項目：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開放型基金	\$ -	\$ 590,000
可轉換公司債	-	90,000
	-	680,000
評價調整	-	4,931
	<u>\$ -</u>	<u>\$ 684,931</u>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第一季認列之淨損失計 \$292。

(三)應收帳款淨額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 1,543,298	\$ 1,707,274
減：備抵呆帳	(97,932)	(98,768)
	<u>\$ 1,445,366</u>	<u>\$ 1,608,506</u>

(四)存 貨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原物料	\$ 304,643	\$ 147,490
在製品	198,241	154,981
製成品	69,139	51,350
商 品	1,632	95
合 計	<u>\$ 573,655</u>	<u>\$ 353,916</u>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成 本	\$ 356,448	\$ 224,297
備抵跌價損失	(\$ 132,151)	(\$ 49,006)
帳面價值	214,049	165,043
	77,359	59,934
	1,673	152
	<u>\$ 649,529</u>	<u>\$ 449,426</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1年1月1日 至 3月31日	100年1月1日 至 3月31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682,684	\$ 2,153,294
(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 12,624)	12,746
其他	( 100)	( 12)
	<u>\$ 1,669,960</u>	<u>\$ 2,166,028</u>

民國 101 年第一季因陸續出清跌價商品，致產生市價回升利益。

(五)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流動項目		
私募基金		
—Pamirs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I	\$ 29,520	\$ 29,465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80,067	\$ 180,067
累計減損	( 98,931)	( 84,500)
	<u>\$ 81,136</u>	<u>\$ 95,567</u>

1. 本公司持有之標的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2. 本公司持有非流動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View Sonic Corporation 於民國 101 年 1 月進行組織重整，依換股後成本重新評估其價值有下跌之虞，民國 101 年認列減損損失 \$14,431。

(六)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流動項目		
可轉換公司債		
Amimon Inc.	\$ 59,040	\$ -
非流動項目		
可轉換公司債	\$ -	\$ 88,395

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1 月按面額 USD3,000 仟元購買 Amimon, Inc. 三年期可轉換公司債，到期日為民國 101 年 1 月 31 日；該債券之年利率為 3%，本公司得於到期日前依合約所載條件轉換為該公司之可轉換特別股，並得隨時轉換為普通股。於民國 101 年 1 月 31 日與該公司簽訂增補協議並收取 USD1,000 仟元延長可轉換公司債到期日為一年，餘條件與原合約相同。

(七)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u>被投資公司</u>	<u>101年3月31日</u>		<u>100年3月31日</u>	
	<u>帳列數</u>	<u>持股比例</u>	<u>帳列數</u>	<u>持股比例</u>
ZINWELL HOLDING (SAMOA) CORPORATION	\$ 894,629	100%	\$ 872,747	100%
ZINWELL CORPORATION (H. K.) LIMITED	( 3,869)	100%	4,517	100%
地壹創媒股份有限公司	67,238	48%	( 2,424)	48%
Urmap Inc.	<u>1,965</u>	28.07%	<u>888</u>	28.07%
	959,963		875,728	
加：轉列「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科目項下	3,869		-	
轉列「其他負債－其他」科目項下	-		<u>2,424</u>	
	<u>\$ 963,832</u>		<u>\$ 878,152</u>	

1. 本公司民國 101 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採權益法評價認列之投資損失淨額分別計\$12,200 及\$29,402，均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2. 本公司因意圖繼續支持 ZINWELL CORPORATION (H. K.) LIMITED 及地壹創媒股份有限公司，故對其營業虧損繼續認列投資損失，並將民國 101 及 100 年 3 月 31 日長期股權投資貸方餘額，分別列於「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科目減項及轉列「其他負債－其他」科目項下。
3. 截至民國 101 及 100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順流銷貨交易產生之未實現銷貨毛利均為\$1,063，業已沖銷並帳列「其他負債－其他」科目項下。

(八) 固定資產

累計折舊如下：

	<u>101年3月31日</u>	<u>100年3月31日</u>
房屋及建築	\$ 132,897	\$ 123,143
機器設備	217,313	230,701
運輸設備	3,041	3,249
辦公設備	28,930	27,583
其他設備	<u>402,329</u>	<u>383,906</u>
	<u>\$ 784,510</u>	<u>\$ 768,582</u>

(九) 出租資產

	<u>101年3月31日</u>	<u>100年3月31日</u>
土地	\$ 118,645	\$ 118,645
房屋及建築	<u>89,921</u>	<u>89,921</u>
	208,566	208,566
減：累計折舊	( 28,435)	( 26,008)
	<u>\$ 180,131</u>	<u>\$ 182,558</u>

(十) 應付費用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 150,494	\$ 158,698
應付佣金及權利金	133,314	164,048
應付薪資及獎金	110,449	92,692
其他	49,386	54,048
	<u>\$ 443,643</u>	<u>\$ 469,486</u>

(十一) 退休金計劃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之 2%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民國 101 及 100 年第一季，本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淨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946 及\$2,182；截至民國 101 及 100 年 3 月 31 日止，撥存於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之餘額分別為\$37,590 及\$37,876。
2.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1 及 100 年第一季，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5,274 及\$5,007。

(十二) 所得稅

	101年1月1日 至 3月31日	100年1月1日 至 3月31日
1. 所得稅及應付所得稅：		
應付所得稅	\$ 111,070	\$ 189,117
以前年度尚未支付所得稅	( 69,053)	( 142,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變動數	( 5,221)	3,031
預付所得稅	499	166
當期所得稅費用	<u>\$ 37,295</u>	<u>\$ 49,474</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明細如下：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219,739	\$ 37,356	\$200,103	\$ 34,017
備抵呆帳超限數	253,032	43,015	254,706	43,300
未實現兌換損失	62,501	10,625	69,334	11,878
售後服務準備等	6,411	1,090	16,255	2,673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u>\$ 92,086</u>		<u>\$ 91,868</u>
非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國外投資收益	(\$ 45,441)	(\$ 7,725)	(\$ 70,646)	(\$ 12,010)
退休金財稅差異	86,864	14,767	83,956	14,273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u>\$ 7,042</u>		<u>\$ 2,263</u>

3. 本公司生產之數位通訊等產品符合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之獎勵範圍，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享受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優惠規定。本公司增資擴展而得享受之免稅獎勵如下：

免稅產品	免稅期間
微波通訊系統、數位視訊音訊及LCD等	97.1.1-101.12.31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8 年度。

5.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民國86年及以前年度	\$ 710	\$ 710
民國87年及以後年度	2,249,485	2,356,067
合計	<u>\$ 2,250,195</u>	<u>\$ 2,356,777</u>

6.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1)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433,539</u>	<u>\$ 385,933</u>
(2)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20.72%</u>	<u>25.57%</u>

民國 100 年度預計稅額扣抵比率係按 101 年 3 月 31 日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預計之，由於本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息紅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計算基礎，是以本公司股東於受配 87 及以後年度盈餘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尚須調整股利或盈餘分配日前，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

(十三) 普通股股本

截至民國 101 及 100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 \$3,990,000，分為 399,000,000 股，其中 20,000,000 股係保留供員工認股權憑證、附

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使用；流通在外股數均為 317,689,037 股，每股面額均為新台幣 10 元。

(十四)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五)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後，再就其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數，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分派盈餘時，應分派之比例如下，其中現金股利應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 8%：

(1) 員工紅利：5%~20%。

(2)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3%。

(3) 股東紅利：77%~92%。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民國 101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提議之民國 100 年度盈餘分派案，及於民國 100 年 6 月 9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之民國 99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u>100 年 度</u>		<u>99 年 度</u>	
	<u>金 額</u>	<u>每股股利(元)</u>	<u>金 額</u>	<u>每股股利(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89,671		\$ 102,805	
現金股利	635,378	\$ 2.00	794,223	\$ 2.50
員工現金紅利	103,568		99,000	
董監酬勞	22,800		24,000	
合計	<u>\$ 851,417</u>		<u>\$1,020,028</u>	

上述民國 100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民國 101 年 4 月 27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 本公司民國 101 及 100 年第一季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19,301 及 \$28,558，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4,825 及 \$7,140，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成數為基礎估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六) 普通股每股盈餘

101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金 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 股 盈 餘 (單位：新台幣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純益	\$194,187	\$156,892	317,689	<u>\$ 0.61</u>	<u>\$ 0.49</u>
具稀釋作用之潛 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3,682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純益加 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u>\$194,187</u>	<u>\$156,892</u>	<u>321,371</u>	<u>\$ 0.60</u>	<u>\$ 0.49</u>

100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金 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 股 盈 餘 (單位：新台幣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純益	\$ 312,626	\$ 263,152	317,689	<u>\$ 0.98</u>	<u>\$ 0.83</u>
具稀釋作用之潛 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2,525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純益加 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u>\$ 312,626</u>	<u>\$ 263,152</u>	<u>320,214</u>	<u>\$ 0.98</u>	<u>\$ 0.82</u>

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時，係於股東會決議上一年度員工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之股數確定時，始將該股數計入股東會決議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十七) 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本公司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48,516	106,216	154,732	47,484	96,230	143,714
勞健保費用	3,813	5,667	9,480	3,578	5,389	8,967
退休金費用	3,041	4,179	7,220	2,957	4,232	7,189
其他用人費用	3,130	3,210	6,340	3,250	3,691	6,941
折舊費用(註)	7,679	3,891	11,570	9,540	6,031	15,571
攤銷費用	35	353	388	-	2,319	2,319

註：民國101及100年第一季均不包含出租資產提列之折舊費用\$607。

## 五、關係人交易

###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ZINWELL CORPORATION (H. K.) LIMITED	子公司
ZINWELL HOLDING (SAMOA) CORPORATION	"
兆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孫公司
東莞市元赫電子有限公司	孫公司(刻正辦理清算程序中)
地壹創媒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光軒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係本公司董事之一親等親屬

###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銷貨

	10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額	佔銷貨淨額百分比	金額	佔銷貨淨額百分比
光軒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 19,184	1	\$ 22,749	1

(1)光軒數位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高畫質液晶顯示器及多媒體電視機上盒等產品台灣地區之代理商；本公司銷貨予該公司之收款條件為次月結90天，惟實際為不定期收款。

(2)本公司透過 ZINWELL CORPORATION (H. K.) LIMITED 銷售原料至兆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加工生產製成成品後，再由本公司以三角貿易方式透過 ZINWELL CORPORATION (H. K.) LIMITED 購回製成品，並銷售予本公司之客戶，本公司對上述銷售原料予關係人再買回成品之進銷貨交易，分別係按成本及成本加計約定毛利計價，因進、銷貨交易所產生之應收、應付帳款，視關係人資金狀況先支付貨款餘再按月以債權債務互抵後之淨額收付款。民國101及100年第一季本公司銷售原料予 ZINWELL CORPORATION (H. K.) LIMITED 之交易金額分別計\$518,484及\$1,334,093，因其實質屬去料加工，業已於損益表中將有關之銷貨收入與進貨相互沖銷，不視為銷售。

2. 進 貨

	10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佔進貨淨 額百分比	金 額	佔進貨淨 額百分比
ZINWELL CORPORATION (H. K.) LIMITED	\$ 837,814	53	\$ 550,653	27

(1) 上列向關係人進貨之金額，業已將實質屬去料加工之進貨金額分別計 \$518,484 及 \$1,334,093 予以消除，請詳上述 1.(2) 說明。

(2) 上列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價格係按關係人之成本加計約定毛利計價。本公司對 ZINWELL CORPORATION (H. K.) LIMITED 之付款方式主係視關係人資金狀況先支付貨款餘再按月以債權債務互抵後之淨額收付款。

3. 應收(付)關係人款項

	101 年 3 月 31 日		100 年 3 月 31 日	
	金 額	佔該科目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佔該科目 金 額 百分比
<u>應收帳款</u>				
兆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 206,718	11	\$ 214,408	10
ZINWELL CORPORATION (H. K.) LIMITED	169,543	9	128,580	6
光軒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61,496	3	95,652	5
其 他	-	-	611	-
	437,757	23	439,251	21
減：逾期轉列其他應收款	( 17,791)		( 263,850)	
逾期轉列長期應收款	( 206,718)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3,869)		-	
合 計	\$ 209,379		\$ 175,401	

本公司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民國 93 年 7 月 9 日(93)基秘字第 167 號函規定，將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之應收關係人帳款轉列為其他應收款，其帳齡分布情形如下：

	101 年 3 月 31 日		
	181~365天	365天以上	合 計
兆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 -	\$ 206,718	\$ 206,718
光軒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17,791	-	17,791
合 計	\$ 17,791	\$ 206,718	\$ 224,509
	100 年 3 月 31 日		
	181~365天	365天以上	合 計
兆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 -	\$ 214,408	\$ 214,408
光軒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13,998	34,833	48,831
其 他	-	611	611
合 計	\$ 13,998	\$ 249,852	\$ 263,850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估該科目		估該科目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u>其他應收款</u>				
兆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 12,383	-	\$ 12,383	-
減：逾期轉列長期應收款	(12,383)		-	
	\$ -		\$ 12,383	

本公司對兆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之逾期應收帳款，因預期收回期間將達一年以上，故轉列至「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科目項下。

#### 4. 背書保證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ZINWELL CORPORATION (H. K.) LIMITED	NTD 100,000仟元	NTD 100,000仟元
"	USD 4,800仟元	USD 4,800仟元
ZINWELL HOLDING (SAMOA) CORPORATION	NTD 200,000仟元	NTD 200,000仟元
"	USD 12,000仟元	USD 12,000仟元
兆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註)	USD 3,000仟元	USD 3,000仟元

註：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3 月 31 日係分別提供定期存款計 \$88,560 及 \$110,000 作該公司借款額度之擔保。

#### 六、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情形如下：

項 目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擔 保 用 途
受限制資產			
一 質押定期存款	\$ 88,560	\$ 110,000	子公司短期借款額度擔保
固定資產			
一 土 地	173,179	185,192	短期借款額度
一 房屋及建築	118,900	128,680	短期借款額度
存出保證金			
一 質押定期存款	56,088	73,000	銀行開立訴訟假扣押保證函之擔保
	\$ 436,727	\$ 496,872	

####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本公司與 Moving Picture Experts Group、Thomson Licensing、S. A. S 及 Dolby Laboratories Inc. 等簽訂有權利金合約，本公司應按合約約定之價款給付權利金。

(二)本公司於民國 95 年 2 月與非關係人簽訂廠房租賃合約，出租原新竹廠之部份廠房，合約期間至民國 105 年 3 月止。截至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預計未來年度之金收入如下：

<u>期 間</u>	<u>租 金 收 入</u>
101年4月1日至12月31日	\$ 8,577
102 年 度	11,436
103 年 度	11,400
104~105 年 度	14,250
	<u>\$ 45,663</u>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其他

(一)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u>101 年 3 月 31 日</u>		
	<u>帳面價值</u>	<u>公 平 價 值</u>	
		<u>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u>	<u>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u>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 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5,544,773	\$ -	\$5,544,77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656	-	-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59,040	-	59,040
負 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1,143,129	\$ -	\$1,143,129

100 年 3 月 31 日

	公 平 價 值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	評價方法
		決定之金額	估計之金額
<b>非衍生性金融商品</b>			
<b>資 產</b>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5,099,601	\$ -	\$5,099,60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684,931	684,931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5,032	-	-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88,395	-	88,395
<b>負 債</b>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1,254,966	\$ -	\$1,254,966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受限制資產、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
2.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屬可轉換公司債者，因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格。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採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本公司使用之折現率與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同之金融商品之報酬率相等，其條件及特性包括合約規定固定利率計息之剩餘期間及支付本金之剩餘期間等。

**(二) 利率風險部位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1 及 100 年 3 月 31 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定期存款)分別為\$2,339,768 及 1,923,575。

**(三) 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公司定期檢視及評估所投資之金融商品公平市價變動情形，以辨認本公司所有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係適當考慮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四)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 (1)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外幣(仟元)	匯率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06,061	29.51	126,454	29.47
港幣：新台幣	64,051	3.80	73,768	3.79
英鎊：新台幣	4,404	47.24	5,808	47.46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000	29.51	4,000	29.47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美金：新台幣	30,316	29.51	29,685	29.40
<u>金融負債</u>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4,901	29.51	27,439	29.47

(2) 本公司持有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為開放型基金及上櫃可轉換公司債，受市場價格波動之影響。

(3) 本公司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為固定利率，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債券投資之公平價值隨之變動，惟因到期日在一年以內，經評估應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 2. 信用風險

(1) 本公司投資之基金及上櫃可轉換公司債，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2) 本公司於銷售產品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不大，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3) 本公司提供借款擔保承諾均依「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且僅針對本公司直接控股達50%以上之子公司，及直接或間接控股比例達50%，且本公司有決策能力之企業為之。由於該等公司之信用狀況均能完全掌控，故未要求提供擔保品。若其均未能履約，所可能發生之最大信用風險為保證金額。

## 3. 流動性風險

(1) 本公司投資之基金及上櫃可轉換公司債具活絡市場，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市價之價格迅速出售，預期無流動性風險。

(2) 本公司投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因無活絡市場，預期有流動性風險。

(3) 本公司之應付款項按付款政策多為30~120天內付款，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持有之定期存款均為固定利率商品，惟經評估應無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0 年第一季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2)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2)	備註
											名稱	價值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兆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206,718	\$206,718	—	註1	\$ -	—	\$ -	—	\$ -	\$ 1,384,340	\$ 2,768,680	註3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光軒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7,791	17,791	—	註1	19,184	—	—	—	—	1,384,340	2,768,680	註4

註 1：係依民國 96 年 3 月 20 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11409 號函規定，將應收關係人帳款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者，予以轉列其他應收款，並於資金貸與他人資訊中揭露。

註 2：本公司因公司間或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40% 為限；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20%。

註 3：該公司於期末實際撥貸金額為 \$ 206,718。

註 4：該公司於期末實際撥貸金額為 \$ 17,791。

2. 對他人背書保證情形：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註)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金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ZINWELL CORPORATION (H.K.) LIMITED	子公司	\$ 692,170	\$ 241,648	\$ 241,648	\$ -	3	\$ 3,460,850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ZINWELL HOLDING (SAMOA) CORPORATION	子公司	692,170	554,120	554,120	-	8	3,460,850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兆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692,170	88,530	88,530	88,560	1	3,460,850	

註：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50% 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背書保證總額 20%。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 股權淨值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Pamirs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I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	\$ 29,520	不適用	\$ 27,782
	Amimon, Inc. 可轉換公司債	無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略	\$ 59,040	略	略
	ZINWELL HOLDING (SAMOA) CORPORATION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2,800,000	\$ 894,629	100.00%	\$ 894,629
	ZINWELL CORPORATION (H. K.) LIMITED	"	"	6,000,000	( 3,869)	100.00%	( 3,869)
	地壹創媒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14,908,650	67,238	48.00%	67,238
	Urmap Inc.	"	"	666,280	1,965	28.07%	1,965
	加：轉列「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科目項下				959,963		
					3,869		
					\$ 963,832		
	VIEWSONIC CORPORATION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9,536	\$ 99,531	0.68%	略
	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500,000	30,000	2.60%	"
	詠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50	50,000	8.06%	"
	倍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9,785	536	1.10%	"
	減：累計減損				180,067		
					( 98,931)		
					\$ 81,136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註)				應收(付)票據及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交易條件與一般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單價(註)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及帳款之比率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ZINWELL CORPORATION (H. K.) LIMITED	子公司	進貨	\$ 837,814	40	按月以債權債務互抵後之淨額收付款	不適用	註1	\$ 169,543	9	

註：請詳附註五(二)之說明。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	提列
						金額	處理方式	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兆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ZINWELL CORPORATION (H. K.) LIMITED	孫公司 子公司	長期應收款	\$206,718	註1	\$ 206,718	催收中	\$ -	\$ -
			應收帳款	\$169,543	"	-		169,543 (註2)	-

註1：請詳附註五(二)2.說明。

註2：係以債務互抵之，收款條件請詳附註五(二)2.說明。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幣別	本期期末	幣別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地壹創媒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資訊軟體及資料處理服務	新台幣	\$ 386,384	新台幣	\$ 297,584	14,908,650	48.00	新台幣	\$ 67,238	新台幣	(\$ 9,275)	新台幣	(\$ 4,452)	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ZINWELL CORPORATION (H. K.) LIMITED	香港	一般投資業務	港幣	6,000	港幣	6,000	6,000,000	100.00	新台幣	( 3,869)	新台幣	4,749	新台幣	4,749	子公司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ZINWELL HOLDING (SAMOA) CORPORATION	薩摩亞	一般轉投資業務	美元	22,800	美元	22,800	22,800,000	100.00	新台幣	894,629	新台幣	( 11,990)	新台幣	( 11,990)	子公司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Umap Inc.	開曼群島	資訊軟體及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新台幣	22,000	新台幣	22,000	666,280	28.07	新台幣	1,965	新台幣	( 1,947)	新台幣	( 507)	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
地壹創媒股份有限公司	友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資訊軟體及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新台幣	20,000	新台幣	-	2,000,000	21.51	新台幣	20,000	新台幣	( 3,176)	新台幣	-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
ZINWELL CORPORATION (H. K.) LIMITED	兆赫電子(上海)有限公司等	中國大陸	經營電視視頻倍頻器、電視數位機頂盒、光纖軸數位傳輸設備及高頻數位數據傳輸器材之產銷業務	港幣	15,577	港幣	15,577	-	40.00	港幣	2,248	港幣	-	港幣	-	孫公司及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
ZINWELL HOLDING (SAMOA) CORPORATION	兆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經營數位有線電視系統配套器材、數位衛星通訊系統配套器材及高頻發射及接收系統配套器材之產銷業務	美元	20,600	美元	18,100	-	100.00	美元	26,137	美元	( 487)	美元	-	孫公司
ZINWELL HOLDING (SAMOA) CORPORATION	東莞市元赫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經營數位機頂盒、硬盤錄放影機、無線網路設備之進出口業務	美元	1,000	美元	1,000	-	100.00	美元	986	美元	-	美元	-	孫公司

2.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依規定應揭露之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 期 最高餘額	期 末 餘 額	利率 區 間	資 金 貸 與 性 質	業 務 往 來 金 額	有 短 期 融 通 資 金 必 要 之 原 因	提 列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擔 保 品		對 個 別 對 象 資 金 貸 與 限 額 (註1)	資 金 貸 與 總 限 額 (註1)	備 註
											名 稱	價 值			
	ZINWELL HOLDING (SAMOA) CORPORATION	兆赫電子(深 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336,471	\$ 336,471	3%-6%	有融通資 金之必要	\$ -	營運週轉	\$ -	-	\$ -	\$ 357,850	\$ 357,850	註2

註 1：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公司淨值 40%為限，而對單一企業貸與亦以不超過公司淨值之 40%為限。

註 2：該公司於期末實際撥貸金額為 \$ 336,471。

(2) 對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單位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市 價 / 股 權 淨 值	備 註
地壹創媒股份有限公司	友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2,000,000	NTD20,000仟元	21.51%	NTD3,980仟元	
ZINWELL CORPORATION (H. K.) LIMITED	兆赫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	-	HKD 2,248仟元	100%	HKD 2,248仟元	
"	上海寬帶數碼技術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	-	40%	-	
ZINWELL HOLDING (SAMOA) CORPORATION	兆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	-	USD26,137仟元	100%	USD26,137仟元	
"	東莞市元赫電子有限公司	"	"	-	USD 986仟元	100%	USD 986仟元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及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及帳款之比率
ZINWELL CORPORATION (H. K.) LIMITED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 837,814	100%	按月以債權債務互抵後之淨額收付款	不適用	不適用	(\$ 169,543)	(23%)	
	兆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HKD 42,656仟元)	21%	"	"	"	HKD153,445仟元	88%	
			進貨	USD 24,828仟元	75%	"	"	"	(USD 7,268仟元)	(30%)	
兆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ZINWELL CORPORATION (H. K.) LIMITED	聯屬公司	銷貨	(USD 24,828仟元)	100%	"	"	"	USD 7,268仟元	100%	
			進貨	HKD 42,656仟元	12%	"	"	"	(HKD153,445仟元)	(55%)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金額	金額
ZINWELL CORPORATION (H. K.) LIMITED	兆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應收帳款 HKD153,445仟元	-	\$ -	-	\$ -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投資大陸公司之基本資料：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本期匯出或		本期期末自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備註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匯出	收回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兆赫通電子有限公司	各種電子訊號接收、放大、分配用之用戶前端等設備處理器	\$ 15,216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15,216	\$ -	\$ -	\$ 15,216	100	\$ -	\$ -	\$ -	
兆赫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經營電視視頻倍頻器、電視數位機頂盒、光纖銅軸數位傳輸設備及高頻數位數據傳輸器材之產銷業務	29,656	透過Zinwell Corporation (H.K.) Limited貸款投資及機器投資計HKD7,800仟元	-	-	-	-	100	-	8,542	-	
上海寬帶數碼技術有限公司	經營電視數位機頂盒之產銷業務	35,883	透過Zinwell Corporation (H.K.) Limited貸款投資HKD3,775仟元	-	-	-	-	40	-	-	-	
兆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經營數位有線電視系統配套器材、數位衛星通訊系統配套器材及高頻發射及接收系統配套器材之產銷業務	607,906	透過第三地區設立Zinwell Holding (SAMOA) Corporation再轉投資大陸公司	607,906	-	-	607,906	100	( 14,371)	771,303	-	
東莞市元赫電子有限公司	經營數位機頂盒、硬盤錄放影機、無線網路設備之進出口業務	29,510	透過第三地區設立Zinwell Holding (SAMOA) Corporation再轉投資大陸公司	29,510	-	-	29,510	100	-	29,067	-	

註：係依該被投資公司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652,632	\$ 704,021	\$ 4,153,019

2.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表影響之有關資訊：

(1)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進貨公司	交易對象	金額	估該科目 金額百分比	收款條件	期 末 應 收 款 項		未實現損益
					金額	估該科目 金額百分比	
ZINWELL CORPORATION (H. K.) LIMITED	兆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HKD 42,656仟元	21%	按月以債權債務互 抵後淨額收付款	HKD 153,445仟元	88%	\$ -

(2)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進貨公司	交易對象	金額	估該科目 金額百分比	付款條件	期 末 應 付 款 項		未實現損益
					金額	估該科目 金額百分比	
ZINWELL CORPORATION (H. K.) LIMITED	兆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USD 24,828仟元	100%	按月以債權債務互 抵後淨額收付款	HKD 7,268仟元	30%	\$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詳附註十一、(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 對他人背書保證情形說明。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詳十一、(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1. 及十一、(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2. (1)資金貸與他人說明。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資訊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規定，另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揭露。